

叶金生 张汉生 著

企业兼并的 理论与实践

武汉出

企业兼并的理论与实践
QIYEJIANBINGDELILUNYUSHIJIAN

叶金生 张汉生 著

武汉出版社出版发行
(武汉市江岸区三眼桥一村附160号)
中共武汉市委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8.5印张 176千字
1989年1月第1版 1989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0册

ISBN 7—5430—0160—8/D·22

定价：2.25元

序 言

中国企业兼并的迅速发展，是人们始料未及的，其实，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企业兼并是经常发生的，几乎每次大的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规模的演变，都伴随着兼并浪潮的出现；随之而来的是新的更合理的产业结构和新的企业组织规模的出现。尽管也同时带来不少负效应，但其积极作用是不可否定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确认，也就使企业兼并成为现实经济生活中的必然。

叶金生、张汉生同志通过长时间的 actual 调查和潜心的理论研究，完成了《企业兼并的理论与实践》这本著作，提出了企业兼并是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运行的内在机制的新观点；论述了社会主义条件下企业兼并产生的经济根源、改革背景和理论意义；比较了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条件下企业兼并的相同点和区别；分析了企业兼并的微观动机、形式特征、发展阶段、现实效应；介绍了企业兼并实施过程的操作程序及具体作法。通过分析企业兼并对现行体制的冲击，探讨了研究了消除阻滞企业兼并发展十大障碍的途径与方法；提出了建立企业兼并市场的可行性与必要性。作者还对我国企业兼并的进程进行了预测性分析，得出企业兼并浪潮的兴起，必将引发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第二次变革。这是一个改革实践与改革理论紧密结合的范例，它的出版是十分令人高兴的。

我们相信兼并理论的研究将推动兼并实践的发展。在企

业界与理论界的共同努力下，中国企业兼并高潮的到来，将为企业的成长，产业结构的调整，资产存量的有效利用开辟新的途径。同时，我也期望作者更加贴近社会经济生活，继续大胆探索改革实践中的各种重大理论问题，为推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的发展作出贡献。

李崇淮

1988年9月21日

目 录

引 论	(1)
第一章 兼并的产生与发展	(5)
第一节 兼并的概念	(5)
第二节 兼并的产生	(6)
第三节 兼并的发展	(8)
第二章 企业兼并的内涵及运行特征	(19)
第一节 企业兼并的内涵	(19)
第二节 企业兼并的运行机制	(22)
第三节 社会主义条件下企业兼并的特征	(26)
第三章 企业兼并产生的社会根源及理论意义	(32)
第一节 企业兼并的经济根源	(32)
第二节 企业兼并的改革背景	(36)
第三节 企业兼并的理论意义	(40)
第四节 企业兼并高潮到来的现实可能	(44)
第四章 企业兼并的实践操作特征	(47)
第一节 企业兼并的现阶段特征	(47)
第二节 企业兼并的机制转换	(50)
第三节 企业兼并的操作程序	(52)
第五章 企业兼并的动机、形式及效益	(55)
第一节 企业兼并的微观动机	(55)
第二节 企业兼并的形式特征	(60)

第三节	企业兼并的现实效应·····	(64)
第六章	企业兼并中的新课题·····	(70)
第一节	来自理论、观念上的冲击·····	(70)
第二节	来自现行政策的挑战·····	(74)
第三节	来自现行体制的制约·····	(78)
第七章	企业兼并的外部环境·····	(83)
第一节	企业兼并与外部环境·····	(83)
第二节	改善企业兼并外部环境的构想·····	(86)
第八章	城市政府在企业兼并中的作用·····	(95)
第一节	政府调节企业兼并行为的内在 要求·····	(95)
第二节	来自实践中的政府调节·····	(101)
第九章	企业兼并中的银行工作·····	(110)
第一节	银行与企业的关系·····	(110)
第二节	银行参与企业兼并的现实要求·····	(115)
第三节	银行在企业兼并中的作用·····	(118)
第十章	企业兼并市场的建立与培育·····	(122)
第一节	建立企业兼并市场的要求和条件·····	(122)
第二节	企业兼并市场的目标模式·····	(126)
第十一章	企业兼并中的法律问题·····	(130)
第一节	企业兼并中的法人问题·····	(130)
第二节	企业兼并中产权归属·····	(131)
第三节	兼并实施中的法律化·····	(133)
第四节	企业兼并的协议·····	(134)
第十二章	企业兼并的比较研究·····	(138)
第一节	企业兼并与所有制改革·····	(138)

第二节	企业兼并与产权转让·····	(147)
第三节	企业兼并与搞活企业的不同方式·····	(159)
第十三章	企业兼并的发展趋势·····	(174)
第一节	兼并在不同的社会经济形态中构造 不同的微观经济基础·····	(174)
第二节	兼并导致股份经济的出现·····	(176)
第三节	兼并形成新的企业集团·····	(179)
第四节	兼并孕育混合经济的诞生·····	(182)
附 录		
1、	企业产权转让政策的讨论报告·····	(185)
2、	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行企业兼并实现 产权合理转让的试行意见·····	(195)
3、	武汉市企业兼并市场实施方案的通知·····	(203)
4、	武汉毛巾厂兼并经验介绍·····	(207)
5、	汉阳带钢厂兼并经验介绍·····	(217)
6、	曙光童装厂兼并经验介绍·····	(233)
7、	工商银行武汉市分行兼并经验介绍·····	(241)
8、	企业兼并法律协议(样本)·····	(249)
9、	企业兼并可行性报告(样本)·····	(260)
后 记	·····	(272)

引 论

马克思主义认为，各种社会形态不仅以自己特有的经济现象彼此区别开来，而且以一切社会形态共有的经济规律互相联系着。

人类社会经济制度的发展，已经经历了原始社会制度、奴隶制度、封建制度、资本主义制度、社会主义制度。虽然各种社会经济制度的性质不同，生产关系发展的规律不一样，但是，各种社会仍然具有一些共同的东西。商品，并不是资本主义社会所特有的东西。在资本主义社会出现之前，就已经存在了。从历史上看，商品早在原始社会发生交换的时候便开始存在了。随着金属工具的出现，个体劳动的作用显著加强了，因而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使产品有了剩余，加之社会分工的出现，交换成了经常性的活动。交换剩余的产品，这个产品就成为商品，正如马克思指出的：

“物一旦对外成为商品，由于反作用，它们在共同体内部也成为商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03页）奴隶社会不仅有商品，而且由于奴隶提供的剩余劳动比重的增大，剩余产品增多，商品交换突破了地区范围，发生了第三次社会大分工，出现了专门从事商品交换的商人。封建社会末期，由于商品生产的发展，市场的扩大，促使封建社会的自然经济逐步瓦解，封建的人身依附关系逐渐削弱，出现

了城乡资本主义经济的萌芽。资本主义是发展到最高阶段的商品生产。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商品生产占统治地位，不仅一切劳动产品都成了商品，而且人的劳动力也成了商品，成了买卖的对象。可以说，资本主义社会是商品化了的社会。

社会主义也存在着商品生产，这是一个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社会主义社会之所以存在商品经济，其根本原因是社会的分工和劳动产品存在着不同的所有者。生产的发展使社会分工愈来愈细，产品的交换也随之愈来愈扩大。而商品关系的关键在于“等价”，不“等价”的交换是进行不下去的，“等价”交换的重要原因，就是因为存在着劳动产品的不同所有者。人们通常所说的公有制经济，包含着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形式。这两种不同所有制形式的企业生产的劳动产品是不能平调的，必须进行等价交换。即使是在全民所有制内部，劳动产品仍然具有不同所有者的属性，这种属性是通过企业各自的利益反映出来的，因为在全民所有制内部，劳动资料和劳动者的结合是在全民所有制企业中进行的，这就形成了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存在的根本原因。

既然商品经济是极不相同的生产方式都具有的现象，是许多生产方式所共有的，那么，在它的运行轨迹中，无疑会有许多相同的东西在起作用，使同一表现形式的东西得以延伸和发展。如商品经济的基本特征是等价交换，无论是哪种社会形态、哪种生产方式，等价交换的特征总是要表现出来的。只不过是反映的强弱程度不同而已。即使是某些相同的东西，由于所处的社会形态不同，受不同的生产方式影响，在其发展过程中尽管出现了新的变化，但是，这种变化的基础是继承与吸收的结果，科学社会主义之所以能够成为科

学，正是她们的创始人善于吸收人类优秀文化遗产的结果。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由于“这两个伟大的发现——唯物主义历史观和通过剩余价值揭破资本主义生产的奥秘”，“社会主义已经变成了科学”。（《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227页）

与商品等价交换一样，商品生产经营者或商品生产经营单位之间的兼并，也是商品经济发展过程中的一种客观现象，是商品经济的普遍规律，它存在于商品经济的整个过程之中，不论社会形态与生产方式如何，都是客观存在的。这是因为商品经济所追求的是增值效益，即利润。在追求利润的过程中，必然出现两种现象：

一是商品生产经营者为了获得高额利润，势必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实现自己的利润目标。没有一定的生产经营规模，要获得相当数额的利润是不可能的；

二是商品生产经营者为了获得高额利润，势必开展竞争。竞争是商品经济的伴随物，有商品经济就有竞争。而竞争的结果必然是优胜劣汰。经营失败者最后为经营优胜者所兼并。

这两种现象不是单个的、孤立出现的，而是紧密联系的，具有因果关系的往复运动。高额利润需要有相当的生产经营规模，追求高额利润又会出现竞争，竞争使优者胜，劣者败，经营失败者倒闭后，优胜者将其兼并过来，一定的规模经营就出现了。而一旦形成一定的生产经营规模，相当的高额利润就可以实现。只要生产经营者追求高额利润的欲望不终止，上述运动的过程也就不会停止。因此，兼并现象在商品经济存在的条件下，是不会消失的。在表现形式上，有

时可能是高潮，有时可能是浪花，有时也可能是涟漪。

企业兼并造成了生产的集中，使生产经营能够形成一定的规模。这对生产力的发展、社会进步是有益的。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生产力的发展是社会进步的最高标准，因为人类历史的发展过程，社会经济制度的更替并不取决于绝对理性、永恒的正义，以及一定的道德要求，而取决于生产力是否发展。毛泽东同志曾经指出：“中国一切政党的政策及其实践在中国人民中所表现的作用的好坏、大小，归根到底，看它对于中国人民的生产力的发展是否有帮助及其帮助之大小，看它是束缚生产力的，还是解放生产力的。”（《毛泽东选集》第1028页）邓小平同志指出，贫穷不是社会主义。社会主义要富裕，唯一的选择是发展生产力。之所以说社会主义能够战胜资本主义，是因为社会主义能够创造新的、比资本主义高得多的劳动生产率。要发展生产力，造成新的、更高的劳动生产率，就不能摒弃有利于生产力发展、有利于提高劳动生产率的企业兼并之类的东西。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之间既存在着冲突和斗争，又存在着继承关系，凡是能够促进社会主义巩固和发展的有益经验，就应该吸取，为社会主义所用。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企业之间的兼并不仅可以迫使企业有效地利用资源，促进资源重新配置，生产力要素的重新组合，极大地提高劳动生产率，而且能够克服在资本主义条件下，企业兼并所产生的一些副作用，使企业兼并按照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轨道进行运行，促进社会主义生产力的发展。

第一章 兼并的产生与发展

第一节 兼并的概念

人们对兼并的理解是不尽相同的，因此赋予兼并的概念也不完全一样。

一、概念上的不同注释

《辞海》(1979年版)对兼并的注释是：“并吞。《荀子·王制》：卫弱禁暴，而无兼并之心。”“《左传·昭大八年》：孺子长矣，而相吾室，欲兼我也。”可见兼并是带有强制性的，有逼迫，威胁的意思。

《经济大辞典》(工业经济卷)解释为，兼并按英文意译是吸收合并，存续合并，也就是一个企业用现金购买或以本企业的股票调换另一个或另一些企业的股票，从而取得后者的全部资产或控制权，以扩大本企业的经营范围的一种形式。这种解释强调了兼并的有偿性。

日本学者若格敬明，新宅纯二郎认为，所谓企业的合并与收买，是指两个以上的企业结合在一起，企业的经营资源支配权随之发生转移的经济行为。买方企业获得了对方企业资产的一部分或整个企业的支配权，就发生了企业间的结合。这种结合包括物资形态资产的取得和吸收合并，也包括几个企业签订合同，建立新公司的经济行为。这种解释也是

说明通过买卖关系来转移经营资源支配权的，其间也包括企业自愿取消法人资格，重新组织新的公司。

二、实践中的不同认识

有一些人认为，兼并就是一般意义上的合并，不需要现金购买，似乎与人们常说的“关、停、并、转”的“并”差不多，无须取消被兼并企业的法人资格。这种解释显然是不科学的，也不符合企业兼并的实际情况。殊不知，企业被兼并是一种痛苦的选择，付出的代价是重大的：即被兼并企业丧失法人资格；企业的信誉因经营失利而骤然下降，经营者在经营管理上的声誉也会受到损害等等。兼并企业也要付出代价：即要出资购买被兼并企业的产权，承担其债务，组织这些企业进行新的生产经营。

多数人则认为，企业兼并就是企业间的吸收合并，即在两个以上的企业合并中，其中一个企业因吸收了其它企业而成为存续企业。在这种兼并过程中存续企业仍然保持原有的企业名称，而且有权获得被吸收财产和债权，同时承担其债务。被吸收（兼并）企业因而就不复存在了。这种表述把企业兼并概念的本质阐述清楚了，是比较科学的，也是符合企业兼并的实际情况的。

第二节 兼并的产生

兼并是随着商品的出现而出现的，随着商品经济发展而发展。

一、兼并的初始方式与对象

在商品生产的初始阶段，由于生产力不发达，商品生产是以一种简单的形式出现的，生产的商品非常有限的。但是，在当时历史条件下，个体家庭已经成为社会基本经济单位，个体家庭之间的经济利益，即生产商品的多寡，又取决于该家庭劳动力强壮与否、生产劳动的熟练程度如何、生产工具的使用水平及技巧怎样等一些重要因素，因此出现了差别。劳动力比较强壮、劳动生产比较熟练、善于使用生产工具的个体家庭，生产的产品往往会多一些，交换的商品也相应会多，获得的经济利益也多。利益均等现象随之消失了。

在社会生产力不发达，社会物资财富不丰富，人们的精神境界达不到一定的高度，还不能把生产劳动作为生活的第一需要的时候，人们对满足生活需要的物质的追求，必然形成一种欲望，成为利益机制。受到利益机制的驱动，会采取一些相应的方式或方法扩大获得经济利益的机会。①有的以积累的方式扩大再生产，获得新的经济利益；②有的以贱买贵卖的方式剥削农民和手工业者，加速小生产者的分化和破产，破产的农民和手工业者走投无路，被迫沦为奴隶。破产者越多，沦为奴隶越多，集聚的奴隶越多，创造的财富也越多。在农民和手工业者破产，沦为奴隶，奴隶被集聚创造新的财富的过程中，是兼并因素在促使奴隶集聚，通过集聚的奴隶创造新的价值，获得新的经济利益；③有的利用土地抵押和高额利息盘剥小生产者，当他们无法偿清债务时，便迫使他们本人和家属为奴，并通过卖身为奴的奴隶的劳动生产出更多的产品，实现扩大经济利益的欲望。迫使小生产者本

人和家属卖身为奴，实际上是兼并在起作用。小生产者的土地，生产工具及家属被当作有价值的商品抵押或卖掉了，这种有偿转让形式就是事实上的兼并；④有的依靠权势强占、并吞他人的土地、生产工具、劳动产品等，这种强占式的吞并，是一种野蛮的兼并。

由此可见，上述4种扩大经济利益的方式中，除第一种以积累的方式扩大再生产、获得个人所追求的财富外，其余3种都是与简单商品生产相适应的初始阶段的兼并在起作用。初始阶段的兼并，兼并的对象不仅是商品、生产资料，而且还包括劳动者及其家属。这种兼并是残酷的、野蛮的，被吞并的劳动者及其家属常常被转让和买卖，成为会说话的商品。

二、兼并的初始结果与效应

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社会总产品的增加，兼并可以使一些人获得更多的经济利益，于是兼并更盛行起来，成为攫取财富，扩大财力的一种手段，造成着两极分化。如西汉末年王莽“新朝”时期，土地兼并不仅迅速，而且规模非常之大；唐朝末年，兼并造成土地大量集中于贵族豪门或官僚之手，全国半数以上的农民失掉土地，出现了“天下百姓，哀号于道，逃窜于山泽，夫妻不相活，父子不相救”的惨景。兼并造成的严重后果，才引起人们对兼并的真正认识。农民起义的“均平”思想，就是反对兼并造成的两极分化。

第三节 兼并的发展

资本主义是商品生产发展的高级阶段。商品生产具有统

治的、普遍的性质。在商品化的资本主义社会里，其生产的直接目的和决定性动机，就是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兼并正是实现这一目的有效手段。

一、兼并加速资本主义社会生产的扩大

为了获取增长的利润，得到较多的剩余价值，资产经营者就要谋求扩大经营规模，往往会采取两种方法来实现自己的目标。

一是扩充企业内部的经营资源来谋求发展。内部发展是用企业内部的保留资金或从金融机构借入的资金进行直接投资，产生新的经营资源，实现利润的增长。如改造老设备、换上新设备、提高职员素质、改善经营管理、采用新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生产成本等等。特别是新技术的采用，极大地改变了生产经营的规模，加速了利润的增长。19世纪中叶，在资本主义国家中，开始占优势的是纺织业，到了70年代的以后就被冶金业和机器制造业所取代了。1870年世界钢产量只有52万吨，到1900年就增加到2830万吨，增加54倍，钢产量的增加，促进了机械工业和交通运输业的发展。1870年世界铁路仅21万公里，到1900年增加到79万公里，增加近3倍。这些产业的发展，又带动了能源矿业的发展。全世界的煤产量，1850年仅有8200万吨，到20世纪初，增加近11倍。世界的石油产量，1780年为80万吨，到1900年为2000万吨，增加24倍。这些产业的大规模发展，使资产经营者们获得了巨额利益。

二是通过兼并，收买企业而取得外部经营资源，不断提高所得利润，以谋求自身的发展。采取兼并的形式实现的外

部发展，比通过内部发展获得经营资源的速度要快得多。扩充企业内部经营资源谋求发展的时间一般是比较长的。据有关研究资料表明，采取内部发展的形式实现一定规模的利润增长是比较缓慢的。从投资、基建、生产，到收回投资，使投资利润率成正数，一般需8年左右的时间，而兼并企业，就可以迅即利用现有的经营资源，购买企业的资本能够在较短的时间内全部收回，扩大利润的目标在不太长的时间内就可以实现，购买一个现成的企业，比投资新建一个企业收回投资快，而且更便宜。正因为如此，资产经营者争相采取兼并的方式来扩大生产，增加利润，从而出现了资本主义企业发展史上规模巨大的兼并浪潮，波及的范围也越来越大，具有世界性的特点。

二、兼并加速了资本主义社会生产的集中和垄断

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如美国、日本等、企业兼并成为生产和资本集中的主要方式，因而企业兼并出现了一个又一个浪潮。

美国第一次兼并浪潮产生于19世纪末。在这个高潮到来之前，第一家兼并企业出现在石油工业中，该工业在1870年已经有成效地掌握了大量的生产、资本密集的新技术，从而能够把许多小型工厂集中起来，通过集中化和统一生产，实现最大利润目标。然而这次兼并浪潮的真正发端还是铁路的吞并。铁路是经济的命脉。美国的资产经营者通过车站建筑物把朴素的功利主义和建筑革新奇迹般地结合在一起，使铁路的运输效率不断提高，经济效率显著增加，铁路和金融巨头通过购买等形式，以较大的铁路系统吞并较小的铁路线。